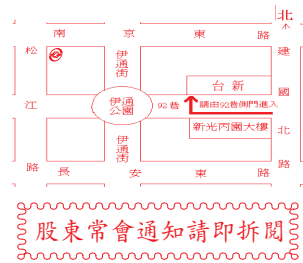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由92巷進入)  
郵寄辦理地址：10499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台新銀行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公司代號：115  
語音查詢專線：(02)2516-9990 證券代號：8215

營業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00~下午5:00  
公車站名：建國北路口  
306, 307, 604, 672  
282, 292, 266, 棕9  
捷運站名：松江南京站  
(4號出口)



股東常會通知請即拆閱  
本次股東常會  
無發放紀念品

股東 台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第一聯

第二聯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同時提供兩種格式用紙給股東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廣告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五、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八、本公司於本次股東會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服務代理部擔任股東之受託代理人。若 貴股東未出席股東會，可自101年5月22日起至6月15日止將第五聯委託書委託人部份簽名或蓋章及格式二議案欄打勾(不得全權委託，如對各議案未打勾者，視為承認或贊成之意見表示)親自送達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服務代理部，委任該公司出席股東會，逾期恕不受理。
- 九、委託書格式如第五聯所示。

115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印 鑑 卡

股東戶名	股東戶號
身分證字號	印
出生年月日	鑑
電 話	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戶籍地址	變更處
通 訊 處	變更處

請附上新式身分證反面影本乙份，以免影響 貴股東權益。(未附身分證影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請由此虛線撕開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委託出席者請勿填此聯)

親自出席者請於此聯簽名或蓋章

股東：  
股東：  
股東：

年 月 日 親自出席簽章處

編號： 核印：

本聯請勿自行撕開

台新銀行服務代理部  
加蓋登記章處，股東  
請勿於此欄蓋章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115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址：桃園市桃鶯路398號(住都大飯店)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收) 股東戶名：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本次股東常會無發放紀念品

MB01100040802

M-B01-1000408-02 明基材料 No.4 1010507/JF3

一經定稿即以此版面印刷  
請仔細校對後簽名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票內裝有附件，應作信簡郵寄  
精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許可證郵簡字第0134號

###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謹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桃園市桃鶯路398號(住都大飯店)召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100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二)承認事項:1.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00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擬修訂「公司章程」案。3.擬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4.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三、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說明如下: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健全財務結構,並掌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擬於5仟萬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茲將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本次私募普通股認股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A.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實際認股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前述私募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公司股價,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3)若實際認股價格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時,將依法令規定委請獨立專家出具意見書。
- 2.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本次私募對象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暨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2)特定人選定方式,授權董事長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選定之。  
(3)當本公司在外部應募人未能完成私募資金募足之際,將由內部人即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關係人為私募特定人,以利經營團隊共同參與並創公司未來前景及資金迅速週注使得營運順利運行。
-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為因應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以及考量募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將可確保公司於最短期間內取得營運資金,且私募有價證券轉讓需依相關法令規定,應符合特定情形始得轉讓,故有助於穩定公司與新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  
(2)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5仟萬股額度內,每股面額10元,得於股東會議決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一次或分兩次辦理。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健全財務結構,預計於私募股份股款募足後三個月內完成資金之運用,私募完成後預計將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 (三)本次私募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劃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四)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私募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行賣出。本次私募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擬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交易。
- (五)上述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 (六)本次私募普通股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敬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為<http://newmops.twse.com.tw>)點選各項專區下之私募專區,輸入本公司證券代號:8215,或至本公司網站查詢(網址為<http://www.BenQMaterials.com>)。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至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1年5月21日前製作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如有選舉議案時,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五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七、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八、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本次股東常會無發放紀念品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 啓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2.100年度虧損撥補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承認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3.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4.擬修訂「公司章程」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5.擬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6.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贊成 2. <input type="checkbox"/> 反對 3. <input type="checkbox"/> 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戶 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M-B01-1000408-02-1 明基材料 No.4 1010507/JF3

一經定稿即以此版面印刷  
請仔細校對後簽名